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主动公开

特急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关于开展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工作站申报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公布 2023 年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综合评估及认定结果的通知》（粤商务管函〔2024〕1 号），我区佛山市顺德区电子节能基地、佛山市顺德区新一代电子信息基地、佛山市顺德区照明电工基地 3 个基地被认定为新一批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按照商务部等部门《关于加快推进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国家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为规范我省外贸转型升级基地（以下简称基地）工作站建设，完善基地管理服务体系，加强指导和管理。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为在我区登记注册的具有法人资格的事业

单位、行业商协会、专业公司或基地龙头企业；

（二）具备电子节能、新一代电子信息、照明电工行业组织管理服务十年或以上经验，拥有 100 家或以上相关行业制造生产企业会员。曾参与相关行业团体标准制定或曾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

二、基地工作站职责

（一）负责报送基地数据。每月、每年登录广东省外贸转型升级基地监测系统（<https://ftbase.singlewindow.gd.cn/>），按要求填报相关数据；

（二）负责报送基地建设信息；

（三）负责报送工作总结。每年指定将基地工作总结和计划报我局；

（四）负责全面了解基地企业发展情况、成效及存在问题，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企业诉求；

（五）负责对基地企业进行政策宣传，开展基地区域品牌建设，组织行业培训和信息交流，组织基地企业开拓国际、国内市场；

（六）承担各级商务主管部门委托开展的其他工作。

三、需提交材料

（一）申报单位的法人资格证明(复印件)；

（二）申报单位情况介绍，包括行业组织管理服务经验

(如组织线上线下展览通知、行业调研报告等),曾参与相关行业团体标准制定或省级及以上表彰的佐证材料;

(三)提供至少 100 家电子节能、新一代电子信息、照明电工制造生产企业会员名单;

(四)提供基地工作站未来运行工作制度及计划。

四、其他要求

(一)请申报单位把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加盖公章装订成册,并于 1 月 23 日(星期二)前把材料快递至区经促局对外贸易投资促进科。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梁小姐,联系电话:22835568;

邮 箱:77740147@qq.com;

地 址:顺德区大良德民路区政府行政服务中心东座二楼。

佛山市顺德区经济促进局
2024 年 1 月 17 日